

# 关于施工现场岗位测试和继续教育

## 在线开具电子发票的通知

为了更好地服务企业，2020年10月26日起凡在我中心报名的施工现场岗位测试和继续教育的企业或学员，均可在线开具电子发票，请各企业或学员在今后汇款时按以下程序操作：

### 一、施工现场岗位测试和继续教育（七大员）：

1、公对公汇款，填写汇款用途，并在同一栏注明：||手机号或邮箱号（例：培训费||138\*\*\*\*8888 或培训费||\*\*\*\*\*@qq.com:），便于系统及时发送企业开票抬头信息用的二维码链接（以下简称二维码链接）。

2、“||”输入法切换到“半角”状态。

3、手机号或邮箱收到二维码链接有效期为7天，请及时下载打印。

二、专业技术人员、二级建造师、三类人员、特殊工种继续教育：

1、2020年10月23日起继续教育的学员请登陆，购买课时后缴费申请在线开具电子发票；2020年10月23日前已购买课时并缴费的学员，请2020年11月20日前和我中心财务联系开具机打发票，11月20日后不再开具机打发票。

机打发票领取事宜：在2020年10月31日前已通过问

卷星填写过邮寄地址的，我单位将统一安排邮寄，其余发票  
请到我中心现场（中兴路 268 号天伦时代广场 10-2）领取。

联系电话：87326182

请大家相互转告，谢谢配合！

宁波市建筑职业技术培训中心

2020 年 10 月 23 日